

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在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经与会董事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相关通知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推选董事凌云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凌云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沈辉先生、黄进先生、杨波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同意选举黄进先生、颜爱民先生、伍松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同意选举颜爱民先生、沈辉先生、FU RAOSHENG 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同意选举凌云剑先生、王卫国先生、颜爱民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凌云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卫国先生、缪培凯先生、张瑛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伍俊芸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张瑛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黄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 月 18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 34.48 元/股，授予 25 名激励对象共计 69.8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9 日